

## 风电竞争性配置开启，光伏30亿补贴落地

——《关于2019年风电、光伏发电建设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点评

行业点评

开文明（分析师） 刘华峰（联系人）  
021-68865582 021-68865595  
kaiwenming@xsdzq.cn liuhuafeng@xsdzq.cn  
证书编号：S0280517100002 证书编号：S0280116120013

### ● 事件

2019年4月12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关于2019年风电、光伏发电建设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中包含2019年风电建设管理工作方案和2019年光伏发电建设管理工作方案。此次征求意见稿的发布，宣布了风电竞争性配置的开启以及光伏增量项目补贴规模的确定，为全年新能源装机的稳定有序发展定下坚实基础。

### ● 风电：竞争性配置全国开启，风电稳步发展

征求意见稿规定：2019年新增集中式陆上风电和海上风电项目全部通过竞争方式配置并确定电价。竞争性配置能够进一步发掘市场潜力，加速风电进入平价上网时代。竞争性配置的权重设置较为合理，综合评分法能够有效避免恶意低价竞争，有利于保障风电市场整体稳定发展。

### ● 光伏：30亿补贴规模初步确定，用于户用光伏和竞争性配置项目

2019年用于增量的光伏总补贴额度30亿，其中7.5亿用于户用光伏（对应3.5GW装机量），22.5亿用于竞争性配置项目（普通电站、工商业分布式、专项工程或示范项目），按补贴强度全国排序。扶贫项目按国家政策执行，不占用补贴额度。补贴理论上只用于新建光伏项目。竞争性配置项目采用全国统一竞价充分竞争。同时新老政策的有序衔接，为2019年光伏新增装机规模带来新的增量。由于平价项目和补贴竞价项目的评选尚需时日，因此，二、三季度将是遗留项目最好的装机时点，能够避免在年底因为大批项目集中建成造成的组件紧缺现象。

### ● 光伏：2019年国内需求约40-45GW，全球新增装机可达120GW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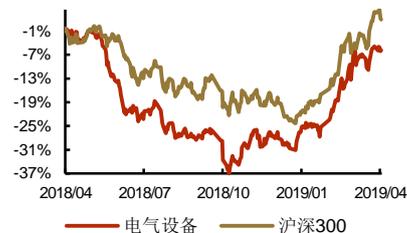
此次征求意见稿的发布，标志着2019年光伏项目补贴的正式落地，对于市场属于较大利好，补贴资金保证了国内市场的平稳发展，充分竞价进一步挖掘市场的潜力，加速平价上网时代到来。新老政策有序衔接，保障了需求平稳发展，避免制造业面临需求的真空期。对于竞价项目来说，按1300利用小时数计算，0.08元/kWh的补贴强度可对应22GW的装机量，0.05元/kWh的补贴强度可对应35GW的装机量。加上平价上网项目、光伏扶贫（5GW）、户用项目（3.5GW）、遗留的指标项目、输电通道配套项目、领跑者项目等，我们预计国内2019年新增装机规模可达40-45GW以上。海外市场需求仍在蓬勃发展（美国抢装周期、欧洲市场复苏、新兴市场加速成长），我们预计2019年全球新增装机规模可达120GW以上。

● 重点标的：中环股份、隆基股份、通威股份、阳光电源、金风科技

● 风险提示：装机规模不及预期，产品价格大幅下降，政策不及预期。

## 推荐（维持评级）

### 行业指数走势图



### 相关报告

《核电重启预期不断加强，2019年光伏新政有望近期出台》2019-04-06

《2019年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终落地，强者恒强加速行业变革》2019-03-30

《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落地，行业内部洗牌将加速》2019-03-26

《政策与技术共振，燃料电池进入导入期》2019-03-25

《燃料电池开启2019元年，静待新能源汽车补贴新政落地》2019-03-23

## 目 录

1、 事件 .....	3
2、 风电：竞争性配置全国开启，风电稳步发展.....	3
3、 光伏：30 亿补贴规模初步确定，用于户用光伏和竞争性配置项目 .....	3
3.1、 全国统一竞价充分竞争，报价修正带来均衡发展.....	3
3.2、 新老政策衔接有序，遗留问题有望逐步解决.....	4
3.3、 2019 年国内新增装机 40-45GW，全球新增装机可达 120GW 以上 .....	4

## 1、事件

2019年4月12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关于2019年风电、光伏发电建设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中包含2019年风电建设管理工作方案和2019年光伏发电建设管理工作方案。此次征求意见稿的发布，宣布了风电竞争性配置的开启以及光伏增量项目补贴规模的确定，为全年新能源装机的稳定有序发展定下坚实基础。

## 2、风电：竞争性配置全国开启，风电稳步发展

征求意见稿规定：2019年新增集中式陆上风电和海上风电项目全部通过竞争方式配置并确定电价。其中，已确定投资主体项目，可采用综合评分法（电价权重不低于40%），也可采用先技术评选、再电价比选的方式，参考评分标准包括企业能力（20%）、设备先进性（5%）、技术方案（10%）、已开展前期工作（15%）、接入消纳条件（10%）、申报电价（40%）；未确定投资主体风电项目，原则上采用综合评分法（电价权重不低于40%），参考评分标准包括企业能力（25%）、设备先进性（15%）、技术方案（20%）、申报电价（40%）。

竞争性配置能够进一步发掘市场潜力，加速风电进入平价上网时代。竞争性配置的权重设置较为合理，综合评分法能够有效避免恶意低价竞争，有利于保障风电市场整体稳定发展。

## 3、光伏：30亿补贴规模初步确定，用于户用光伏和竞争性配置项目

2019年用于增量的光伏总补贴额度30亿，其中7.5亿用于户用光伏（对应3.5GW装机量），22.5亿用于竞争性配置项目（普通电站、工商业分布式、专项工程或示范项目），按补贴强度全国排序。扶贫项目按国家政策执行，不占用补贴额度。补贴理论上只用于新建光伏项目。

由此，需要国家补贴的项目分为五类：

- （1）光伏扶贫项目：按国家政策执行；
- （2）户用光伏：本次获7.5亿元补贴（对应3.5GW装机量）；
- （3）普通光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专项工程/示范项目：共同参与补贴竞价（本次22.5亿元）。

### 3.1、全国统一竞价充分竞争，报价修正带来均衡发展

1、地方组织申报、国家统一排序：地方先进行竞争性配置，汇集项目名单后统一上报国家能源局，最终补贴名单由国家能源局根据补贴强度排序确定。

2、排序依据为补贴项目申报上网电价报价的修正值，由低到高排序。修正规则为：

（1）普通光伏电站和全额上网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II类资源区修正后的电价=申报电价-0.05元/千瓦时，III类资源区修正后的电价=申报电价-0.15元/千瓦时。（2）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修正后的电价=申报电价-所在省份燃煤标杆电价+0.3元/千瓦时，其中燃煤标杆电价不足0.3元/千瓦

时地区的项目，申报电价不进行修正。(3) 申报电价以 0.1 厘/千瓦时为最小报价单位。

3、采用修正后的上网电价全国排序的形式确定补贴项目，既保证了采用竞争方式充分发挥市场主体的潜力，使得固定补贴额度能够容纳更大的项目规模，又在一定程度上考虑了地域资源禀赋的差异，使得光伏装机可以协同发展，避免装机过于集中带来并网、消纳等一系列问题。

### 3.2、新老政策衔接有序，遗留问题有望逐步解决

1、列入以往国家建设规模(有指标)的已开工未建成并网的项目要求 2019 年底前建成并网，列入以往国家建设规模(有指标)但未开工项目要求 2020 年底前建成并网，否则不再纳入国家补贴范围。

2、跨省跨区输电通道项目，不参与竞争性配置，本次发文前已明确项目业主的，执行原有政策或相关价格政策，发文签未明确业主的，单独组织竞争性配置(不占用 30 亿补贴规模)。

3、领跑基地、示范基地等单独竞争配置的项目不参与补贴竞价，执行各项目竞争确定的上网电价和相应补贴标准。国家光伏发电实证基地项目另行规定。

4、各地的地区示范项目(非国家组织的)已下达建设规模的，按已列入以往国家建设规模的相关电价政策执行

新老政策的有序衔接，为 2019 年光伏新增装机规模带来新的增量。由于平价项目和补贴竞价项目的评选尚需时日，因此，二、三季度将是遗留项目最好的装机时点，能够避免在年底因为大批项目集中建成造成的组件紧缺现象。

### 3.3、2019 年国内需求约 40-45GW，全球新增装机可达 120GW 以上

1、此次征求意见稿的发布，标志着 2019 年光伏项目补贴的正式落地，对于市场属于较大利好，补贴资金保证了国内市场的平稳发展，充分竞价进一步挖掘市场的潜力，加速平价上网时代到来。新老政策有序衔接，保障了需求平稳发展，避免制造业面临需求的真空期。

2、对于竞价项目来说，按 1300 利用小时数计算，0.08 元/kWh 的补贴强度可对应 22GW 的装机量，0.05 元/kWh 的补贴强度可对应 35GW 的装机量。加上平价上网项目、光伏扶贫(5GW)、户用项目(3.5GW)、遗留的指标项目、输电通道配套项目、领跑者项目等，我们预计国内 2019 年新增装机规模可达 40-45GW 以上。

3、海外市场需求仍在蓬勃发展(美国抢装周期、欧洲市场复苏、新兴市场加速成长)，我们预计 2019 年全球新增装机规模可达 120GW 以上。

## 特别声明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已于2017年7月1日起正式实施。根据上述规定，新时代证券评定此研报的风险等级为R3（中风险），因此通过公共平台推送的研报其适用的投资者类别仅限定为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为C3、C4、C5的普通投资者。若您并非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为C3、C4、C5的普通投资者，请取消阅读，请勿收藏、接收或使用本研报中的任何信息。

因此受限于访问权限的设置，若给您造成不便，烦请见谅！感谢您给予的理解与配合。

## 分析师声明

负责准备本报告以及撰写本报告的所有研究分析师或工作人员在此保证，本研究报告中关于任何发行商或证券所发表的观点均如实反映分析人员的个人观点。负责准备本报告的分析师获取报酬的评判因素包括研究的质量和准确性、客户的反馈、竞争性因素以及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整体收益。所有研究分析师或工作人员保证他们报酬的任何一部分不曾与，不与，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具体的推荐意见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的联系。

## 分析师介绍

**开文明**，上海交通大学学士，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硕士，2007-2012年历任光大证券研究所交通运输行业分析师、策略分析师、首席策略分析师，2012-2017年历任中海基金首席策略分析师、研究副总监、基金经理。

## 投资评级说明

### 新时代证券行业评级体系：推荐、中性、回避

推荐：未来6-12个月，预计该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

中性：未来6-12个月，预计该行业指数表现基本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持平。

回避：未来6-12个月，预计该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

市场基准指数为沪深300指数。

### 新时代证券公司评级体系：强烈推荐、推荐、中性、回避

强烈推荐：未来6-12个月，预计该公司股价相对同期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20%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推荐：未来6-12个月，预计该公司股价相对同期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5%-20%。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中性：未来6-12个月，预计该公司股价相对同期市场基准指数变动幅度介于-5%-5%。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回避：未来6-12个月，预计该公司股价相对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跌幅在5%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市场基准指数为沪深300指数。

## 分析、估值方法的局限性说明

本报告所包含的分析基于各种假设，不同假设可能导致分析结果出现重大不同。本报告采用的各种估值方法及模型均有其局限性，估值结果不保证所涉及证券能够在该价格交易。

## 免责声明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由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向其机构或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提供，无意针对或意图违反任何地区、国家、城市或其它法律管辖区域内的法律法规。

新时代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是发送给新时代证券客户的，属于机密材料，只有新时代证券客户才能参考或使用，如接收人并非新时代证券客户，请及时退回并删除。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供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新时代证券根据公开资料或信息客观、公正地撰写本报告，但不保证该公开资料或信息内容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客户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决策的唯一依据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

新时代证券不需要采取任何行动以确保本报告涉及的内容适合于客户。新时代证券建议客户如有任何疑问应当咨询证券投资顾问并独自进行投资判断。本报告并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担保任何内容适合客户，本报告不构成给予客户个人咨询建议。

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新时代证券在发表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新时代证券可能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新时代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新时代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新时代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新时代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本报告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是为了客户使用方便，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新时代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新时代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新时代证券。未经新时代证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更改、复制、传播本报告中的任何材料，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新时代证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

新时代证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 机构销售通讯录

北京	<b>郝颖 销售总监</b>
	固话：010-69004649 邮箱：haoying1@xsdzq.cn
上海	<b>吕筱琪 销售总监</b>
	固话：021-68865595 转 258 邮箱：lyyouqi@xsdzq.cn
广深	<b>吴林蔓 销售总监</b>
	固话：0755-82291898 邮箱：wulinman@xsdzq.cn

## 联系我们

北京：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西海国际中心15楼 邮编：100086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5楼 邮编：200120  
 广深：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88号中心商务大厦23楼 邮编：518046

公司网址：<http://www.xsdzq.cn/>